证券代码：600903 证券简称：贵州燃气 公告编号：2023-030
债券代码：110084 债券简称：贵燃转债

贵州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3 年 4 月主要经营数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主要经营数据

2023 年 4 月，贵州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州燃气”或“公司”）经营状况良好，天然气销量和营业收入呈增长态势。经公司初步核算，2023 年 4 月公司天然气销售 1.2 亿方左右，同比增长约 21%；实现营业收入 4.6 亿元左右，同比增长约 15%。

二、说明事项

（一）上述主要经营数据为初步核算数据，未经审计，仅作为阶段性财务数据供投资者参考，不能以此推算公司季度、半年度、全年业绩情况，敬请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二）本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有关公司信息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法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刊登的相关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贵州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5 月 21 日

证券代码：603979 证券简称：金诚信 公告编号：2023-054
转债代码：113615 转债简称：金诚转债

金诚信矿业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签署日常经营合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金诚信矿业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取得了部分经双方签字盖章的日常经营合同文件。其中主要合同金额合计约 16,760 万元，现就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工程项目及协议主要情况

（一）西部矿业股份有限公司矿山充填承包合同（四期）

1、承包内容：主要为锡铁山铅锌矿井下充填，包括尾矿输送泵站尾砂输送、充填料浆的制备、输送及采场充填作业、充填管路安装、一般性封堵及充填设备设施的维护、保养等工作。

2、合同价款：本合同为单价合同，根据工程量预估合同金额约 7,320 万元，最终以实际验收结算金额为准。

3、合同期限：三年，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止。

4、合同双方当事人

发包人：西部矿业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与该公司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承包人：金诚信矿业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二）焦家金矿专用回风井井筒掘砌工程施工合同

1、承包范围：竖井井筒工程；马头门及其附属工程等掘砌工程。

2、合同金额：本合同为单价合同，合同价款约 9,440 万元，最终以实际验收结算金额为准。

3、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500 日历天（含施工准备期），开工日期以开工令为准。

4、合同双方当事人

发包人：山东黄金矿业（莱州）有限公司焦家金矿。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与该公司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承包人：金诚信矿业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二、合同履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一）以上合同为本公司的日常经营合同，合同的履行对本公司的业绩将产生一定的影响，有利于促进公司未来业务发展。

（二）以上交易遵循公平、公正的市场交易定价原则，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公司实际经营发展需要。

（三）以上合同的履行对本公司业务独立性不构成影响，不会因履行该合同而对合同对方形成依赖。

三、合同履行的风险分析

（一）合同双方履约能力良好，但由于合同期限较长，存在因双方经营状况发生变化而导致丧失履约能力的风险；存在因双方经营状况、工程内容、资源禀赋等发生变化而导致合同无法正常履行的风险。

（二）由于工程合同履行期限较长，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如果遇到市场、政治、宗教、社区关系、环保、行业监管政策等不可预计的或不可抗力等因素的影响，可能导致项目进度出现延缓、停滞等不利状况，致使合同无法全部履行；可能因突发性公共事件对合同履行带来不利影响，包括但不限于人员流动及物资运输困难、生产效率降低、合同无法正常履行、业主回款周期延长、客户资本投资减缓等。

（三）矿山开发服务行业存在固有的高危性，在项目生产运营过程中可能会出现的自然灾害、设备故障、爆破事故等突发危险情况，可能造成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或导致项目进度出现延缓、停滞等不利状况，致使合同无法全部履行；在未来大量现场作业活动中，一旦运用技术失当或工程组织措施不力，造成工程质量隐患或事故，则可能对项目后续业务的开展等产生不利影响，致使合同无法全部履行。

在此，提醒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金诚信矿业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5 月 21 日

证券代码：603816 证券简称：顾家家居 公告编号：2023-039

顾家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二期）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顾家家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10 月 13 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二期）方案的议案》，拟使用不低于人民币 30,000 万元且不超过人民币 60,000 万元的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回购期限自 2022 年 10 月 13 日至 2023 年 10 月 12 日。公司于 2022 年 10 月 19 日披露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二期）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2-065）。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7 号——回购股份》等法律、行政法规的相关规定，现将公司股份回购的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2023 年 5 月 1 日至 2023 年 5 月 19 日，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股份 382,826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0.05%，最高成交价为 36.68 元/股，最低成交价为 34.85 元/股，成交总金额为 1,374.40 万元（不含交易费用）。截至 2023 年 5 月 19 日，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已累计回购股份 1,640,826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0.20%，最高成交价为 47.78 元/股，最低成交价为 29.91 元/股，成交总金额为 6,373.25 万元（不含交易费用）。上述回购进展符合既定的回购股份方案。

公司后续将根据市场情况实施本次回购计划，并将在回购期间根据相关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顾家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5 月 21 日

证券代码：603836 证券简称：海程邦达 公告编号：2023-048

海程邦达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2023 年 5 月 1 日至 5 月 19 日，海程邦达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股份 949,8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0.46%，购买的最高价为 15.86 元/股、最低价为 15.06 元/股，支付的总金额为 14,673,905.00 元（不含交易费用）。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13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部分公司股份，回购的股份将用于后续实施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本次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 5,000 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 10,000 万元（含），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 22.00 元/股（含），回购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 12 个月内。具体回购股份的数量以回购方案实施完毕时实际回购的股份数量为准。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14 日、2022 年 12 月 2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68）、《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2-071）。

二、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7 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现将公司回购股份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2023 年 5 月 1 日至 5 月 19 日，公司通过股票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 949,8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0.46%，购买的最高价为 15.86 元/股、最低价为 15.06 元/股，支付的金额为 14,673,905.00 元（不含交易费用）。截至 2023 年 5 月 19 日，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已累计回购股份 1,393,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0.68%，购买的最高价为 16.20 元/股、最低价为 14.70 元/股，支付的总金额为 21,529,032.00 元（不含交易费用）。

三、其他说明

公司后续将根据市场情况在回购实施期限内继续实施本次回购计划，并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在实施回购期间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海程邦达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5 月 22 日

证券代码：605198 证券简称：安德利 公告编号：2023-017

烟台北方安德利果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竞拍取得资产的自愿性披露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参与司法拍卖所竞买的资产为阿克苏恒通果汁有限公司（简称“阿克苏恒通”）位于温宿县农副产品加工园区的土地、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及附属物。评估值：人民币 66,562,655.79 元；此次为第 1 次拍卖，起拍价人民币 59,906,390.2 元，成交价人民币 59,906,390.2 元；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和重大资产重组。

一、参与司法竞拍的概述

烟台北方安德利果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孙公司阿克苏安德利果汁有限公司（简称“阿克苏安德利”或“竞买人”）于 2023 年 5 月 19 日参与了新疆维吾尔自治区阿克苏地区中级人民法院在其阿里巴巴司法拍卖网络平台上进行的公开拍卖活动，并于 2023 年 5 月 20 日取得《网络竞价成功确认书》，阿克苏安德利以人民币 59,906,390.2 元竞得阿克苏恒通位于新疆温宿县农副产品加工园区的土地使用权、房屋建筑、机器设备及附属物（简称“交易标的”）。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交易对方介绍

交易拍卖方：新疆维吾尔自治区阿克苏地区中级人民法院（简称“阿克苏中级人民法院”）

三、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一）交易标的资产概况

1、交易标的名称：阿克苏恒通果汁有限公司位于温宿县农副产品加工园区的土地、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及附属物。

2、交易类别：购买资产。

3、权属状况：交易标的所有人为阿克苏恒通果汁有限公司，由新疆维吾尔自治区阿克苏地区中级人民法院查封、有抵押。

（二）交易标的构成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阿克苏地区中级人民法院本次拍卖的标的资产包括：

1、土地：

土地权证号	新（2017）温宿县不动产权第 0000743
使用期限	自 2012 年 -2062 年
土地面积	66666.9 平方米
土地使用权类型	出让
用途	工业用地
土地开发程度	七通一平

2、设备：设备类资产共 218 项，主要为果汁生产设备、变配电设备、烘干设备、锅炉及公办设备等；

3、房屋建筑物构筑物类资产共 44 项，主要为综合楼、警卫室、食堂、沉淀车间、锅炉房、生产车间、围墙、地坪等。

四、交易主要内容和履约安排

（一）交易主要内容

1、本次参与司法拍卖所竞买的资产，系阿克苏中级人民法院司法拍卖的阿克苏恒通位于温宿县农副产品加工园区的土地、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及附属物；

2、评估价人民币 66,562,655.79 元，起拍价人民币 59,906,390.2 元、保证金：人民币 6,000,000 元、增加幅度：人民币 50,000 元/次；

3、交易标的物竞得者原冻结的保证金自动转入法院指定账户充抵价款，余款须于拍卖成交后 10 日内缴纳。

（二）履约安排

竞买人成功竞得网拍标的物后，淘宝网拍平台将生成相应《网络竞价成功确认书》，确认书中载明实际买受人姓名、网拍竞买号信息。

五、本次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阿克苏是新疆最主要的苹果产区，而且向俄罗斯、土耳其等国家和地区出口便利，公司参与拍卖主要是为夯实主业发展、增加浓缩果汁的产销量，优化公司的产业布局。竞得标的资产后公司的产业布局由 6 省 8 个工厂增至 7 省 9 个工厂，分别为山东、陕西、山西、辽宁、江苏、四川、新疆。

本次竞买资产符合公司整体产业发展的战略布局，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财务及经营状况产生重大影响。

六、风险提示

本次参与司法拍卖所竞买的资产，须支付余款、缴纳相关税费、办理过户等，该交易有交割延迟的风险；本次参与司法拍卖所竞买的资产，与公司主业具有相关性，但后续项目开发仍可能面临市场风险。敬请投资者注意有关风险。

七、备查文件

《网络竞价成功确认书》

特此公告。

烟台北方安德利果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5 月 21 日

证券代码：603877 证券简称：太平鸟 公告编号：2023-048
债券代码：113627 债券简称：太平转债

宁波太平鸟时尚服饰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 4 月主要经营数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2023 年 4 月主要经营情况

经宁波太平鸟时尚服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初步核算，2023 年 4 月公司实现营业收入约 54,100 万元，同比减少 3,200 万元左右；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约 2,100 万元，同比增加 6,400 万元左右；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约 1,600 万元，同比增加 6,200 万元左右。

公司利润增长主要受益于：（1）零售折率有较大提升，销售毛利率得以改善；（2）公司经营费用同比下降，对利润增长贡献明显。

二、说明事项

上述主要经营数据为初步核算数据，仅作为阶段性财务数据供投资者参考，不能以此推算公司全年业绩情况，敬请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宁波太平鸟时尚服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5 月 22 日

证券代码：603833 证券简称：欧派家居 公告编号：2023-044
转债代码：113655 转债简称：欧 22 转债

欧派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2023 年 5 月 1 日至 5 月 19 日，公司通过股份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 369,200 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 609,152,327 股的 0.0606%，最高成交价为 112.99 元/股，最低成交价为 104.78 元/股，成交总金额为 39,286,709.20 元（不含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

一、回购基本情况

公司于 2022 年 10 月 20 日收到了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姚良松先生《关于提议回购公司股份的函》。2022 年 10 月 27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议案》等议案，同意公司以总额不低于人民币 12,500 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 25,000 万元（含）的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用于员工持股计划、股权激励、可转债转股。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 155 元/股（含），回购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11 月 1 日披露的《欧派家居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回购报告书》。

二、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2023 年 5 月 1 日至 5 月 19 日，公司通过股份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 369,200 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 609,152,327 股的 0.0606%，最高成交价为 112.99 元/股，最低成交价为 104.78 元/股，成交总金额为 39,286,709.20 元（不含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

截至 2023 年 5 月 19 日，公司通过股份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 1,386,360 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 609,152,327 股的 0.2276%，最高成交价为 131.00 元/股，最低成交价为 104.78 元/股，成交总金额为 162,975,499.82 元（不含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

上述回购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公司既定的回购股份方案。

三、其他情况说明

公司将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7 号——回购股份》的要求及本次回购计划方案，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欧派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5 月 21 日

证券代码：600675 股票简称：中华企业 编号：临 2023-019

中华企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 4 月份销售情况简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2023 年 4 月，公司实现签约金额 32,493.89 万元，同比增加 3588.76%。

2023 年 1-4 月，公司实现签约金额 492,973.86 万元，同比增加 12.62%。

由于销售过程中存在各种不确定性，上述销售数据可能与定期报告披露的数据存在差异，相关数据以公司定期报告为准。

中华企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 5 月 22 日

证券代码：603966 证券简称：法兰泰克 公告编号：2023-024
债券代码：113598 债券简称：法兰转债

法兰泰克重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3 年 1 月至 4 月主要经营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法兰泰克重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聚焦主业，为下游客户提供物料搬运系统解决方案。今年 1 月至 4 月，公司经营情况持续向好，累计实现营业收入 5.86 亿元，同比增长 33.49%；累计实现净利润 3,142.83 万元，同比增长 45.41%；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2,385.28 万元，同比增长 65.25%。

上述经营数据为公司核算数据，未经审计，仅作为阶段性财务数据供投资者参考，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法兰泰克重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5 月 22 日

证券代码：601728 证券简称：中国电信 公告编号：2023-022

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 4 月主要运营数据公告

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 4 月主要运营数据如下：

单位：万户	2023 年 4 月
移动用户数	40,019
当月净增 / 减用户数	149
当年累计净增 / 减用户数	901
其中：5G 套餐用户数	28,723
当月净增 / 减用户数	402
当年累计净增 / 减用户数	1,927
有线宽带用户数	18,482
当月净增 / 减用户数	82
当年累计净增 / 减用户数	392
固定电话用户数	10,364
当月净增 / 减用户数	−40
当年累计净增 / 减用户数	−131

本公司谨此提醒投资者，上述运营数据为内部统计数据，并不代表公司对未来经营情况的任何预测或保证，投资者应注意不恰当地使用上述数据可能造成的投资风险。

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三年五月二十一日

证券代码：603021 证券简称：山东华鹏 公告编号：临 2023-047

山东华鹏玻璃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申请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问询函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山东华鹏玻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3 年 5 月 19 日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交所”）《关于山东华鹏玻璃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申请文件的审核问询函》（上证上审（并购重组）〔2023〕21 号，以下简称“《问询函》”）。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审核规则》等法律、法规及上交所有关规定，上交所审核机构对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申请文件进行了审核，并形成了问询问题。

公司与相关中介机构将按照《问询函》的要求，对相关问题逐项落实、核查后在规定期限内披露关于《问询函》的回复，并向上交所报送相关文件。

公司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事项尚需经上交所审核通过并报中国证监会予以注册，最终能否审核通过与获得注册，以及上述审核通过与获得注册的时间均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该事项的审核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后续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山东华鹏玻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5 月 21 日

证券代码：603103 证券简称：横店影视 公告编号：2023-022

横店影视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3 年 4 月主要经营数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随着国内电影市场的快速恢复，在内容供给提升和观影人次增加的加成下，电影市场的各大档期均有不俗的表现。现将公司 2023 年 4 月主要经营数据公布如下，供各位投资者参考：

一、院线端

2023 年 4 月，公司新开直营影院 7 家，新增银幕 46 块。4 月份实现票房收入 9,228.84 万元，同比增长 399.86%；实现观影人次 287.78 万，同比增长 348.47%。

2023 年 1-4 月份公司旗下直营影院 426 家，银幕 2,715 块，1-4 月份实现票房收入 63,581.76 万元，同比增长 30.49%；实现观影人次 1,638.37 万，同比增长 28.3%。

二、内容端

2023 年 4 月份，公司参与出品的《龙马精神》、《灌篮高手》、《人生路不熟》等影片上映，合计票房收入 8.56 亿元。

2023 年 1-4 月份公司共参与出品的电影共 8 部，累计票房收入 66.08 亿元，同比增长 172.83%。

公司坚定看好中国影视文化产业的发展，2023 年将继续保持新开影院速度和影视内容投资力度，持续降本增效，积极推进“4+1”战略布局，开发“横店味道”水吧业务，加快与横店影视文化产业深度融合，打造独具特色影视文旅研学产业，为公司业绩恢复与发展奠定基础。

以上主要经营数据未经审计，来自公司内部统计，仅为投资者及时了解公司生产经营概况用，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横店影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5 月 22 日

证券代码：603166 证券简称：福达股份 公告编号：2023-037

桂林福达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截止本公告日，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 2,608,2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0.4036%，回购成交最高价为 6.15 元/股，最低价为 5.78 元/股，支付资金总额为 15,766,467 元（不含交易费用）

一、回购股份基本情况

2023 年 1 月 3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发行的部分人民币普通股（A 股），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 5,000 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 9,500 万元（含），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 9.50 元/股，回购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

具体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1 月 4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福达股份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1）。

二、回购股份进展情况

现将公司截止本公告日回购股份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5 月 1 日-5 月 21 日，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 806,6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0.1248%，回购成交最高价为 6.14 元/股，最低价为 6.04 元/股，支付资金总额为 4,924,699 元（不含交易费用）

截止本公告日，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 2,608,2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0.4036%，回购成交最高价为 6.15 元/股，最低价为 5.78 元/股，支付资金总额为 15,766,467 元（不含交易费用）。

公司上述回购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公司回购方案的要求。

三、其他事项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7 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及公司回购方案，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同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桂林福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5 月 22 日

证券代码：603633 证券简称：徕木股份 公告编号：2023-017

上海徕木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近期经营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公司经营情况

汽车电子化和电动化持续发展为公司奠定较快增长的基础，而汽车的智能化将为公司未来几年提供加速增长的动力。过去几年新能源汽车产销量快速增长，带动公司汽车类产品销售收入实现较快增长，汽车类产品 2021-2022 年分别增长 54.43%和 46.66%。未来几年，随着新能源汽车渗透率持续上升，公司依托于强大的科技研发能力、先进的精密制造能力等优势，积极改进和提升公司产品质量，加速产品更新升级，为公司汽车类产品销售持续较快增长打下坚实的基础；近两年来，汽车智能化技术快速迭代，公司抓住汽车智能化变革的机遇，为全球知名的智能座舱及辅助驾驶企业开发了多款智能座舱及辅助驾驶连接器产品，逐步应用于国际知名品牌整车及国内新势力品牌车企中，将有助于进一步提高公司的业绩增速。

经初步测算，公司 2023 年度 1-4 月营业收入约为 30,933.55 万元，较去年同期增长约 22.20%，其中 4 月份实现营业收入约为 7,597.42 万元，同比增长约 54.75%；2023 年度 1-4 月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约为 2,673.07 万元，较去年同期增长约 58.29%，其中 4 月份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约为 660.82 万元，同比增长约 256.37%。

二、风险提示

本公告所载近期财务数据为初步核算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仅作为阶段性财务数据供投资者参考，不能以此推算公司全年业绩情况，具体数据以公司定期报告中披露的数据为准，敬请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上海徕木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5 月 22 日

证券代码：603773 证券简称：沃格光电 公告编号：2023-039

江西沃格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部分董监高增持公司股份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增持计划基本情况：江西沃格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3 年 1 月 4 日披露了《江西沃格光电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董监高增持公司股份计划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1），公司监事熊伟先生、董事会秘书胡芳芳女士拟以自有资金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增持公司股份，合计增持金额不低于人民币 160 万元，不超过人民币 270 万元，增持计划不设价格区间，自 2023 年 1 月 4 日起的 6 个月内实施。

● 增持进展情况：截至 2023 年 5 月 21 日，监事熊伟先生、董事会秘书胡芳芳女士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增持公司股份合计 83,1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0486%，增持金额为人民币 1,758,805 元。本次增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

一、增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一）增持主体：监事熊伟先生、董事会秘书胡芳芳女士。

（二）增持主体持有公司股份情况：本次增持计划实施前，熊伟先生和胡芳芳女士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注：胡芳芳女士曾持有 130,000 股，以上全部股份皆为第二期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授予的限制性股票，该激励计划已经公司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进行终止，股份注销手续已于 2023 年 1 月 17 日办理完成，具体详看《江西沃格光电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第一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和第二期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全部期权注销完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6）。

二、增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基于对公司发展前景的坚定信心以及对公司长期投资价值的认可，同时为促进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切实维护广大投资者利益，公司监事熊伟先生、董事会秘书胡芳芳女士拟以自有资金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增持公司股份，合计增持金额不低于人民币 160 万元，不超过人民币 270 万元，增持计划不设价格区间，自 2023 年 1 月 4 日起的 6 个月内实施。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1 月 4 日披露的《江西沃格光电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董监高增持公司股份计划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1）。

三、增持计划实施进展

截至 2023 年 4 月 7 日，公司监事熊伟先生、董事会秘书胡芳芳女士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增持公司股份合计 58,5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0342%，增持金额为人民币 1,244,555 元。具体内容详见《江西沃格光电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董监高增持公司股份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3-015）、《江西沃格光电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董监高增持公司股份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3-020）。

2023 年 4 月 10 日至 5 月 21 日期间，公司监事熊伟先生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系统增持公司股份合计 24,600 股，占公司总股本 0.0144%，增持金额为人民币 514,250 元。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公司监事熊伟先生、董事会秘书胡芳芳女士累计增持公司股份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职务	增持计划实施前持股数（股）	增持时间区间	累计增持股数（股）	累计增持金额（元）	增持后持股数（股）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1	熊伟	监事	0	2023.01.04-2023.05.21	48,400	1,007,349	48,400	0.0283%
2	胡芳芳	董事会秘书	0	2023.01.04-2023.05.21	34,700	751,456	34,700	0.0203%
合计			0	\	83,100	1,758,805	83,100	0.0486%

注：上表合计数与各分项数据之和尾数不符的，为四舍五入原因所致。

本次增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后续增持主体将按照增持计划进行增持，并依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增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风险

本次增持计划的实施可能存在因增持股份所需资金未能及时到位或资本市场发生变化等因素，导致增持计划延迟或无法实施风险。如若增持计划实施过程中出现上述风险情形，信息披露义务人将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五、其他说明

（一）本次增持计划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等有关规定。

（二）本次增持行为不会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具备上市条件，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三）增持主体在实施增持计划过程中，将遵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权益变动及股票买卖敏感期的相关规定。

（四）公司将依据相关法规，及时披露增持计划实施进展。

特此公告。

江西沃格光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5 月 22 日

证券代码：603711 证券简称：香飘飘 公告编号：2023-027

香飘飘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 1-4 月主要经营数据的自愿性信息披露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主要经营数据

经初步核算，2023 年 1-4 月香飘飘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8.74 亿元，同比增长 43.4%，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4 万元，同比实现扭亏为盈。业绩增长的主要原因系外部市场环境改善，公司新的业务举措开展进度符合公司预期，公司业绩实现恢复性增长。

二、情况说明及风险提示

（一）上述主要经营数据为未经审计的初步核算数据，仅作为阶段性财务数据供投资者参考，不能以此推算公司季度、上半年度及全年经营与业绩情况，敬请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二）《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为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发布的信息以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

特此公告。

香飘飘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5 月 22 日

证券代码：601966 证券简称：玲珑轮胎 公告编号：2023-048

山东玲珑轮胎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3 年 4 月产、销快报的自愿性信息披露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山东玲珑轮胎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 4 月份产销数据快报如下：

类别	本月数量（万条）	同比	本年累计（万条）	同比
产量	632.33	+17.34%	2,343.65	+5.95%
销量	581.53	+31.63%	2,254.57	+11.99%

注：具体数据以公司定期报告数据为准。

特此公告。

山东玲珑轮胎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5 月 21 日

证券代码：601058 证券简称：赛轮轮胎 公告编号：临 2023-047
债券代码：113063 债券简称：赛轮转债

赛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赛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13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部分公司股份。本次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 40,000 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 80,000 万元（含），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 13.50 元/股（含），回购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关本次回购股份事项的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14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公告》（临 2023-013）。

一、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2023 年 5 月 1 日至 2023 年 5 月 19 日，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 1,670.70 万股公司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0.55%，购买的最高价为 10.16 元/股、最低价为 9.44 元/股，支付的总金额为 16,364.49 万元（不含交易费用）。截至 2023 年 5 月 19 日，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 1,840.70 万股公司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0.60%，购买的最高价为 10.43 元/股、最低价为 9.44 元/股，支付的总金额为 18,111.62 万元（不含交易费用）。公司已实施的回购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既定回购方案的要求。

二、其他说明

公司后续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7 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及公司回购股份方案，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同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赛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5 月 22 日

证券代码：600905 证券简称：三峡能源 公告编号：2023-025

中国三峡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 1-4 月发电量完成情况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根据公司初步统计，截至 2023 年 4 月 30 日，公司 2023 年 1-4 月累计发电量 190.86